

市人社局打造营商环境推进职业教育集团化办学

为认真贯彻落实《关于全面优化公共服务打造一流营商环境的意见》（抚委发〔2017〕21号）精神，大力推进人社系统打造一流营商环境工作，以开展集团化办学工作为提高服务水平的具体载体，成立了由院长任组长的职教集团组建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职教集团组建全面工作。将职教集团组建工作作为一把手年度重点工作，组织制定了具体路线图和时间表，明确各部门职责和工作目标，明确各项工作时间节点和责任人，认真组织实施。

收到市教育局《关于同意成立抚顺市大材料职业教育集团的批复》（抚教〔2017〕62号），并于2017年11月17日召开“抚顺市大材料职教集团成立暨首届成员代表大会”，会议通过《抚顺市大材料职业教育集团章程》，听取了集团理事长张鸿关于大材料集团工作的报告，确定了市技师学院牵头，由9家学校、1家协会、1家研究机构、2家公共服务机构、34家企业共同形成的集团成员名单、首届理事会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常务理事长、秘书长及理事名单等。下一步，组织开展各项对接活动，切实促进校企深度合作、协同发展。